

证券代码：831021

证券简称：华雁智科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总部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9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蓉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4月30日